

2026臺北兒童月系列活動

「夢想臺北 兒童造市」主題徵畫比賽簡章

壹、依據：

-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度工作計畫。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2026兒童月系列活動總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培養兒童對城市公共事務的關懷，激發未來城市規劃的創意與想像。
- 二、透過繪畫創作形式，提供兒童展現藝術潛能及實現夢想的平臺。
- 三、促進親師生共同參與城市願景的討論與互動。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文山區萬福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

臺北市國際航空站（松山機場）。

肆、參加對象：就讀臺北市公私立國小在學學生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

伍、活動主題：

- 一、主題名稱：夢想臺北 兒童造市。
- 二、概念說明：想像如果自己是臺北市長，你希望臺北市的山川、河流、建築、交通、學校、公園、街道、市集或其他建設，應該是什麼樣子？請你發揮「想像力」描繪心中未來的臺北市，內容可包含永續綠能、智慧交通、共融空間、特色市集或社區願景等，將臺北市打造成充滿愛與關懷、環保永續和宜住宜居的兒童友善城市。

陸、比賽組別：

- 一、低年級組（國小一、二年級）。
- 二、中年級組（國小三、四年級）。
- 三、高年級組（國小五、六年級）。

柒、作品型式：

- 一、類型：平面繪畫類。
- 二、媒材：水彩、蠟筆、彩色筆、素描、版畫、水墨或綜合媒材均可。

三、作品尺寸：四開圖畫紙（約39公分x54公分），直式或橫式不拘，參賽作品一律不得裱裝。

四、不得以電腦繪圖或 AI 人工智慧生成作品等輸出做為參賽作品。

捌、收件方式及相關作業期程

一、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

二、各校送件作品每組至多3~5件，請各校先進行校內初審。

三、採現場收件，收件地點為臺北市文山區萬福國民小學學務處（地址：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5段170巷32號）。

四、收件相關作業期程

內容	期程	備註
各校校內收件及初審	即日起~115年1月21日	各校自行規劃辦理。
報名收件	115年1月23日起至1月29日16:00止	送件作品各校每組至多3~5件。現場收件，請各校親送至本校。
作品評選	115年2月23日~2月26日	延聘專家進行各組作品之評選。
獲獎作品公告	115年3月3日	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萬福國小網站。
未獲獎作品領回	115年3月9日~3月20日	請各校派員到本校領回未獲獎作品。
公開展覽	115年3月16日~4月25日	展覽地點：松山機場2樓展覽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40-9號）。
獲獎作品領回	115年4月29日~115年5月6日	請各校派員到本校領回獲獎作品、獎狀及禮券。

玖、評選

一、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負責評審工作。

二、評選標準

1. 主題契合度：40%。
2. 創意表現：30%。
3. 構圖與色彩：20%。
4. 繪畫技巧與完整性：10%。

三、錄取名額：各組擇優錄取特優3件、優等7件、佳作10件。

四、徵畫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

五、參賽作品報名表欄位，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應親自簽名，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作品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章。指導老師應負有審核作品無違反本實施計畫規定之責任。

拾、獎勵

獎項	名額	獎勵內容
特優	各組3名 (3組共9名)	頒發獎狀1只及2,000元禮券
優等	各組7名 (3組共21名)	頒發獎狀1只及1,000元禮券
佳作	各組10名 (3組共30名)	頒發獎狀1只及500元禮券
*獲選作品於115年3月16日~4月25日公開展覽於松山機場2樓展覽區		

拾壹、注意事項

一、為確保展品安全，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鋁框易鬆脫，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

二、作品若易遭蟲蛀，請先作好防範措施。

三、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以免運送過程中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

三、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賽。

四、凡報名參賽作品即視為作者無條件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得將作品展覽、攝影、出版及相關宣傳品及提供網路下載等，參賽者需同意簽署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五、主辦單位保留隨時解釋、修改、終止本簡章及活動內容之權利。未盡事宜，將於主辦單位網站（<https://www.wfps.tp.edu.tw/>）公告。

六、承辦單位聯絡資訊：臺北市文山區萬福國民小學學務處黃信元主任，電話(02)2935-3123#121。

拾貳、經費來源：本簡章所需經費由2026臺北兒童月經費支應。

拾參、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2026臺北兒童月「夢想臺北 兒童造市」主題徵畫比賽
參賽作品報名表

2026臺北兒童月「夢想臺北 兒童造市」主題徵畫比賽報名表	
作品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組別（請勾選）	☐ 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一、二年級） ☐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三、四年級） ☐ 國小高年級組（國小五、六年級）
學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就讀學校	臺北市 區 國民小學 年 班
指導老師（若無可免填）	
作品名稱	
創作理念 （請簡述說明，50字以內）	
使用媒材 （如：水彩、蠟筆等）	

- 【注意事項】**
1. 請將此報名表「列印並確實填寫」務必確認學生本人及監護人均已簽名。
 2. 請將此表與附件2一併「浮貼」於參賽作品背面右下角，請勿使用訂書機或膠水完全黏住，建議使用口紅膠在邊角稍微固定即可，以利工作人員取下登錄。
 3. 作品編號欄位請勿填寫，該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附件2 2026臺北兒童月「夢想臺北 兒童造市」主題徵畫比賽
參賽作品著作權授權及原創性保證書

一、參賽作品基本資料

參賽組別	☐ 國小低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國小高年級組
作品名稱	
學生姓名	
學校名稱	臺北市 區 國民小學 年 班
指導老師	
法定代理人 (家長) 姓名	
法定代理人 電話/email	

二、原創性保證聲明

本人(學生)與法定代理人共同聲明保證，本次參賽之作品：

1. 為本人之原創作品。
2. 絕無臨摹、抄襲或由他人代筆之情形。
3. 作品內容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權利。
4. 若作品經主辦單位認定違反上述保證，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項。

三、著作權授權同意

本人(學生)與法定代理人同意：

1. 一旦提交參賽作品，即視為無條件同意將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授權予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 主辦單位得永久、無償地對該作品進行展覽、攝影、出版(包含集結出冊或製作成果影片)及宣傳使用。

四、簽署

本人已詳細閱讀並充分瞭解本實施計畫之所有規定，並同意遵守。

學生簽名：(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簽名：(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